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科恒股份

股票代码：300340

信息披露义务人：程建军

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长兴北路悦城花园 8 号楼 B 单元 202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3、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4、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5、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7
第七节 备查文件.....	9

第一节 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程建军
科恒股份、公司、上市公司	指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程建军

性别：男

国籍：中国，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程建军先生未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减持目的为自身资金需求。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的公司股份未来 12 个月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公司股份的可能。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程建军先生控制的汝州市新鑫时代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为深圳市新鑫时代投资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鑫时代”】于2020年1月2日至2020年2月14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系统及大宗交易累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2,670,56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1.2589%；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新鑫时代	集合竞价	2020-1-2	12.695	11,000	0.0052%
	集合竞价	2020-1-6	12.898	989,000	0.4662%
	集合竞价	2020-1-6	12.922	270,000	0.1273%
	集合竞价	2020-1-10	12.865	240,560	0.1134%
	小计			1,510,560	0.7121%
	大宗交易	2020-2-12	10.080	609,000	0.2871%
	大宗交易	2020-2-14	10.410	551,000	0.2597%
	小计			1,160,000	0.5468%
	合计			2,670,560	1.258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披露前，加上其配偶陈荣及新鑫时代持有的公司股份，程建军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3,267,596股，占公司总股份的6.2540%，为公司5%以上股东，新鑫时代减持前后持股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持有股份	占总股本 比例(%)	持有股份	占总股本 比例(%)
新鑫时代	合计持有股份	5,754,884	2.7127%	3,084,324	1.4539%
	其中：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5,754,884	2.7127%	3,084,324	1.4539%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0	0	0	0

另外，程建军先生本人及其配偶持有公司股份分别为 3,900,659 股，和 3,612,053 股，且皆为附条件的分期解锁限售股。

三、权利限制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义务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持有的科恒股份的股票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 (股)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 股份 数 (股)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 (股)	
				股份状态	数量
新鑫时代	3,084,324	1.4539	0	质押	2,160,000
程建军	3,900,659	1.8387	3,900,659	质押	1,930,000
陈荣	3,612,053	1.7026	3,612,053	质押	3,600,000
合计	10,597,036	4.9952	7,512,712	-	7,690,000

除上述股票质押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持有的科恒股份股票不存在其他股份权利限制的情况

四、本次转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变动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的情形。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 6 个月内没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二、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明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3、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地址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滘头滘兴南路 22 号

电话：0750-3863815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程建军

2020 年 2 月 17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江门
股票简称	科恒股份	股票代码	30034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程建军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不适用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13,267,596 股 [其中程建军持有 3,900,659 股，为附条件的分期解锁股；陈荣（程建军之配偶）持有 3,612,053 股，为附条件的分期解锁股；程建军控制的汝州市新鑫时代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为深圳市新鑫时代投资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5,754,884 股，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持股比例：6.254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2,670,560 股 变动比例：1.2589% 变动后持股数量：10,597,036 股 [其中程建军持有 3,900,659 股，为附条件的分期解锁股；陈荣（程建军之配偶）持有 3,612,053 股，为附条件的分期解锁股；程建军控制的汝州市新鑫时代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为深圳市新鑫时代投资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3,084,324 股，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4.9952%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程建军

2020年2月17日